

**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12月13日上午11:00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，监事会主席苏文博先生主持会议。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10日以书面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与会监事经过审议，通过以下议案：

**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**

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

经公司控股股东推荐，监事会提名苏文博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，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第七届监事会。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监事候选人近两年内未担任过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，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1/2。

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**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原址土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**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拟向控股股东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转

让原址土地的关联交易事项，是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，有利于盘活公司存量资产，实现公司资源的有效配置和重组整合，促使公司聚焦制药主业，降低公司后续资金压力和涉税风险。本次交易遵循客观、公平、公允的原则，以具有评估资质的评估公司出具的评估结果为依据，其定价依据符合市场原则，交易价格合理、公允，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同意本次关联交易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 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同意变更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财务报告、内部控制等审计工作，聘期一年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备查文件：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12月13日